

簽 於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

日期：112/11/29

主旨：檢陳112學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，敬請核示。

說明：旨揭會議已於112年11月28日(星期二)下午2時，由鈞長主持召開完畢，相關會議紀錄詳如附件所示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將本紀錄傳送各委員及提案單位知悉，俾利後續管制辦理及各提案單位依規定提送行政或校務會議審議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一層決行

委員 吳子雲  
1130/1730

主任秘書 林芸薇  
1201/1400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專案委員 楊子岳 1129/1000		林翰謙 校長林翰謙 1201/1515
總長 林嘉瑛 1129/1100		
簡任秘書 盧青廷 1129/1150		
研究發展處研發長 葉郁菁 1130/1620		



裝

訂

線

# 國立嘉義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2 樓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林翰謙校長

紀錄：楊子岳

出席人員：林翰謙委員、陳瑞祥委員、李錫津委員、鄭青青委員(楊正誠副教務長代理)、唐榮昌委員、朱健松委員、葉郁菁委員、吳昭旺委員、王思齊委員(請假)、吳建昇委員(請假)、蔡柳卿委員、吳建平委員、洪滉祐委員(請假)、郭鴻志委員(請假)、侯龍彬委員

列席人員：林芸薇主任秘書、鍾宇政主任(視訊會議方式參加)、陳俊吉場長、王麗雯組長、林嘉瑛組長、張晏翎同學(請假)、顏子桓同學

## 壹、主席致詞

各位委員午安，會議前，因應少子女化與高教經費縮減，在地型大學發展面臨嚴峻挑戰，嘉義大學必須從擴大爭取資源、擲節支出、加值運用，期能達到校務永續經營。以下特別針對『校務基金使用與資源經費爭取』與委員們分享。

就任後，積極爭取外部資源，含教育部、農業部、國科會與其他部會等經費補助金額高達 3.4 億元，較前一年增加 1 億元，以推動本校各項建設與校務推展。諸如：

- 1.本年度獲教育部高教深耕第二期計畫 6,800 萬元，較前一期增加 15%。
- 2.教育部補助 7,600 萬元、校務基金相對投入 7,600 萬元，改善學生宿舍環境，包含民雄校區綠園、蘭潭五、六舍、改建學生餐廳。
- 3.新民校區新建學生宿舍 4.8 億元即將完工等，期能打造優質大學的生活環境。
- 4.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補助嘉大輔導空間 450 萬元。
- 5.教育部補助健全發展計畫 1,500 萬元。
- 6.體育室購置體適能中心相關器材計畫 160+400 萬元。
- 7.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普及學校最高補助 350 萬元。
- 8.生命科學院精準健康產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(第三年) 210 萬元。
- 9.農業部補助農學院三界埔實習農場智慧農業基地規劃 860 萬元。
- 10.農業生物學系有機廢棄物農業循環計畫 560 萬元。
- 11.獸醫學系建置家畜保健中心計畫 1,112 萬元。
- 12 國科會補助師範學院、人文藝術學院及農學院跨域合作「天地人合一之大嘉共營美好新故里」第 2 期 796 萬元經費。

對校務發展期許擁有『嘉大心』和諧『愛校心』、團結『力量心』、互相『關懷心』、抱持『同理心』的『嘉大心』具體展現。培養具『關鍵力』、『適性力』、『跨域力』、『國際力』、『終身力』的『嘉大力』，全校教職員工生具備『責任感』、『使命感』、『成就感』、『共有感』、『光榮感』的「嘉大感」，以五心、五力、五感，共同落實校務「共業共好」的發展。

## 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(會議時間：112年9月26日下午2時)

提案一：本校績優實習指導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廢止案，提請審議。

執行單位：教務處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◎執行情形：已提本校 112 年 11 月 14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校蘭潭校區農學院動物試驗場豬舍老舊需重新建造案，提請審議。

執行單位：農學院動物試驗場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另請於下次會議時，針對如何提升動物試驗場營運規劃作報告，以確保及提升單位借款還款機制。

◎執行情形：

一、營繕組進行豬舍設計作業，需上網進行招標。

二、工程施工工期訂於 112 年下半學期進行。

三、預計 113 年 3 月後將豬隻全部移出，以利工程施工。

四、以下就如何提升動物試驗場營運規劃，確保及提升單位借款還款機制作報告(詳如附件 1，頁 7-8)。

決定：洽悉，另請動物試驗場可採行跨系合作，辦理特色活動廣泛運用行銷經營等策略，提升營運效能。

## 參、報告事項

### ※報告事項一

報告單位：投資管理小組(總務處出納組)

案由：本校有價證券投資作業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投資標的規劃小組依據本校投資規劃，執行有價證券投資作業，截至 112 年 11 月 8 日止總投資金額為 9,393 萬 2,592 元(含手續費)。

二、投資標的及權重均符合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，投資組合及未實現損益等相關資料，於會場中提供。

三、投資標的規劃小組依據投資規劃並因應市場經濟情勢，一致同意適度調整股票組合，112 年現金配息及資本利得說明如下：

(一)現金股息：截至 11 月 8 日止已入帳 306 萬 7,967 元，本年度現金股息尚有元大高股息(0056) 90 萬 6,000 元(將於 11 月 14 日入帳)、中信高評級公司債(00772B)月配息未入帳。

(二)資本利得：合計收入 665,859 元。

1.112 年 6 月 1 日賣出長榮航空(2618)10 張，獲利 24 萬 6,096 元，投資報酬率約 226.65%。(買入成本為 10 萬 8,578 元)

2.112 年 10 月 3 日賣出華航(2610)20 張、長榮航(2618)10 張，獲利 41 萬 9,763 元，平均投資報酬率為 143.57%。(買入成本為 28 萬 8,589 元)

註：處分股票成本計算方式，係依據企業會計準則，採先進先出。

四、另「余傳韜校長紀念獎助學金」650 萬元及「涓滴嘉大」募得款項 115 萬元於 111 年 4 月轉投資案，依會議決議加入滿 1 週年後，次年提供固定收益年利率 2.5%，業於 112 年 5 月 15 日分別撥入 16 萬 2,500 元及 2 萬 8,750 元。

五、整體投資效益明顯優於郵局 2 年期定存機動(1.625%)利率或固定(1.595%)利率。

**決定：照案通過。**

## 肆、提案討論

### ※提案一

**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**

**案由：112 年度改善學生輔導工作空間計畫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學生諮商輔導單位設施設備應符合「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」之規定，輔導空間設計及配置，應具備隱蔽性，隔音效果佳、氛圍友善、溫馨且安全，為完善本校民雄及新民校區學生輔導工作空間，故向教育部申請專案補助。
- 二、依教育部臺教學(一)字第 1122804411 號函，已核定補助本校改善學生輔導工作空間計畫案，計畫總經費 600 萬元，教育部補助款為 450 萬元，學校自籌款為 150 萬元。本案自籌款擬向校務基金借款 150 萬元，於完工後分 10 年償還。
- 三、檢附奉核准簽、改善學生輔導工作空間計畫、教育部補助經費明細表及借

款償還規劃申請表各 1 份(詳如附件 2，頁 9-21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### ※提案二

**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**

**案由：本校民雄校區學生宿舍綠園二舍寢室整修工程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民雄校區學生宿舍綠園二舍興建於民國 76 年，興建啟用至今已屆 36 年之久，在長時間高住房、高使用率下，舍內設施已過於老舊，亟待整修改善。本案修繕項目可歸納為「寢室設備老舊」、「公共機電管線老舊」及「走廊光線昏暗」等三大類型。
- 二、本案擬向校務基金借款 4,100 萬元，於完工後分 30 年償還。
- 三、檢附奉核准簽、整修工程需求書(含經費概算)及借款償還規劃申請表各 1 份(詳如附件 3，頁 22-37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### ※提案三

**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**

**案由：新民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規劃總經費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本案原於 110 年 2 月 24 日召開之 109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以 4 億 6,318 萬 567 元進行新建工程興建規劃，所需經費擬分年向校務基金借支，並於營運後分 40 年逐年攤還校務基金。
- 二、本案變更設計追加 1,062 萬元，物價指數調整工程款 1,429 萬 392 元，新增網路工程費 400 萬元，新增寢室座椅費 76 萬元，其他間接工程成本差異金額增加 194 萬 5,879 元，廠商規劃設計監造費增加 31 萬 8,306 元，主辦機關工程管理費增加 6 萬 5,423 元，合計增加總經費 3,200 萬元。
- 三、本案空間量體為地下 1 層地上 8 層，1 樓至 2 樓為學生餐廳及委外出租空間，3 樓至 8 樓為學生宿舍，共 180 間雙人套房，18 間單人套房，合計 378 床。
- 四、檢附奉核准簽、建造費概算表及校務基金調整舉借償還申請單各 1 份(詳如附件 4，頁 38-42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#### ※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

案由：本校民雄校區學生餐廳建築物耐震補強經費缺口 1,046 萬 5,410 元案，擬申請由校務基金支應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「民雄校區學生宿舍生活圈室內外改善計畫(第一期綠園一舍及學園餐廳)」獲得教育部補助，惟申請補助款時應檢附建築物耐震補強後 CDR 值大於 1 之證明。
- 二、民雄校區學生餐廳建築物經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後，其 CDR 值小於 1。耐震補強共需經費 1,495 萬 9,010 元，由原民雄校區學生餐廳整修工程經費支應 449 萬 3,600 元，尚不足 1,046 萬 5,410 元。
- 三、民雄校區學生餐廳建築物供全校師生用餐、辦理活動使用，不限於住宿生使用，爰擬申請 1,046 萬 5,410 元由校務基金支應，並由校務基金增加 113 年度預算分配額度。
- 四、檢附奉核准簽、教育部相關函文、耐震評估報告書及經費預算表及經費缺口資料各 1 份(詳如附件 5，頁 43-59)，請卓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；惟於下次會議，請單位針對歷年(含本次)借還款情形提案報告，俾利委員了解。

#### ※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投資管理小組(總務處出納組)

案由：112 學年度校務基金投資管理小組會議紀錄有關提案決議暨 113 年度投資規劃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2 學年度校務基金投資管理小組會議業於 112 年 11 月 7 日下午 3 時召開完竣。
  - (一)113 年度投資規劃案：投資本金維持 1 億 6 千萬元，並以達到投入本金約占投資上限金額七成(1 億 1 千 2 百萬元)左右為目標。
  - (二)113 年度到期定期存單及新辦定存，援例辦理郵局 2 年期定期存款，本金自動展期、利息存入劃撥帳戶方式，並視央行升息和降息調整情形，選採固定或機動利率。
- 二、檢附 112 學年度校務基金投資管理小組會議紀錄、113 年度投資規劃案(會場提供)各 1 份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**※提案六**

**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**

**案由：本校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(草案)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依據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25 條規定，學校應以中長期發展計畫為基礎，擬訂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，且應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，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於前一年度 12 月 31 日前報教育部備查。
- 二、為撰擬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，前於 112 年 8 月 24 日通知各一級行政單位，依據擬訂之分工及財務規劃報告書架構撰寫相關內容；並由本處彙編完成本校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(初稿)，俾利其更完善及周延。
- 三、檢附奉核准簽及本校 113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(草案)全文 1 份(詳如附件 6，頁 60-131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**※提案七**

**提案單位：秘書室**

**案由：本校 113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草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依本校推動開源節流實施要點第 4 點及第 5 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經請各一級單位及學院提供 113 年推動開源節流執行措施具體做法、績效指標，彙整成計畫草案。
- 三、檢附奉核准簽、本校推動開源節流實施要點及 113 年度推動開源節流計畫草案各 1 份(詳如附件 7，頁 132-146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**※提案八**

**提案單位：體育室**

**案由：有關體育室申請辦理「116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」案，並由校務基金支應 2,000 萬元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- 一、體育室欲申辦 116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，所需經費需 1 億 4,786 萬元，

擬向教育部申請補助 1 億元、報名費收入 800 萬元、募款 1,986 萬元，不足餘額 2,000 萬元，請本校校務基金支應。

二、檢附奉核准簽及 116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申辦計畫書(草案)各 1 份(詳如附件 8，頁 147-172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### ※提案九

**提案單位：農學院動物試驗場**

**案由：本校農學院動物試驗場 112 年營運困難，擬向校務基金借款 300 萬元整案，提請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一、動物試驗場自民國 109 年 12 月 COVID-19 疫情開始，經營績效每況愈下，111 年底招標牛、豬飼料及牛隻草料時，俄烏戰爭已開打 10 個多月，造成許多原物料短缺、人力也不足的情況之下，廠商得標價格高，導致經營成本提高，入不敷出。而動物試驗場站在教育立場，不得不忍痛經營下去，以提供教師研究及學生實習的場域。

二、動物試驗場 112 年因牛、羊、豬飼料價格高漲及畜舍、機器老舊維修費用居高不下，造成現今約有 300 萬元的資金缺口，擬向校務基金借支，並於 113 年營運後分 20 年逐年攤還。

三、檢附奉核准簽及借款償還規劃申請單各 1 份(詳如附件 9，頁 173-177)，請卓參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；惟於下次會議時，請單位針對歷年(含本次)借還款情形提案報告，俾利委員了解單位經營及還款能力。**

**伍、臨時動議(略)**

**陸、主席結論(略)**

**柒、散會(下午 3 時 10 分)**